

项目编号：ZFCG-YGX-2026-10 号

榆横工业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编制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榆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代理机构：陕西华正时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时 间：二〇二六年四月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榆横工业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编制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榆横工业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编制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 CA 锁报名后自行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5 月 11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ZFCG-YGX-2026-10 号
2. 项目名称：榆横工业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编制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920000 .00 元

4.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 (榆横工业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编制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920000 .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920000 .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行业规划服务	榆横工业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编制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920000 .00	920000 .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75 日内完成。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 (榆横工业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编制项目)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2.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 2.2.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2.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2.4.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5.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
- 2.6. 根据《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
- 2.7.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 2.8.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2.9.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2.10. 《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 2.11.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榆横工业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编制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投标人须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及2024年度企业年检报告；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企业赋码后2024年度或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赋码的财务审计报告，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以来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可查询并提供网页查询截图。

(3) 社保缴纳证明：提供供应商已缴存的 2025 年 6 月 1 日以来连续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供应商已缴纳的 2025 年 6 月 1 日以来连续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6) 供应商提供在投标截止日前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须提供信用中国网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相应查询结果的网站截图（查询日期为从招标文件获取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但最终投标截止日当天评审小组查询结果为准）；

(7) 供应商须具备城乡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乙级（含乙级）及以上资质，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注册城乡规划师执业资格且具有规划类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8) 本项目采用信用承诺代替投标保证金，投标人须提供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投标人信用承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信用承诺书等（格式详见招标文件）；投标人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并提供截图，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www.ylcredit.gov.cn/>）；

(9)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须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 2026 年 4 月 27 日至 2026 年 5 月 6 日，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下午 12: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2.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 CA 锁报名后自行下载

3. 方式：在线获取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6年5月11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网上递交

五、开启

1. 时间：2026年5月11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8楼开标室1801B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对响应文件进行签章、加密、上传、签到、解密。不见面开标系统的签到和响应文件解密事宜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http://yl.sxggzyjy.cn/>），选择“服务指南”，点击“下载专区”，点击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榆林不见面开标大厅供应商询标操作手册V1.0，请供应商仔细阅读操作手册，了解操作流程，熟练掌握不见面开标、不见面询标操作相关事宜，若无法正常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 CA锁购买：榆林市市民大厦三楼窗口，联系电话：0912-3515031；

2、供应商在下载磋商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榆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业大厦
联系方式：0912-239961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华正时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高新区永昌国际东南角公寓楼二楼向蓝空间

联系方式：1736567330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赵欣

电话：17365673300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项目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榆横工业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编制项目
2	采购人	榆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3	项目地点	榆林高新区
4	招标范围	榆横工业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编制项目（详见第五章 竞争性磋商内容及技术要求）
5	服务期	合同签订后 75 日内完成
6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7	供应商资格要求	<p>合同包 1(榆横工业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编制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p> <p>(1) 投标人须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 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及 2024 年度企业年检报告;</p> <p>(2)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企业赋码后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赋码的财务审计报告, 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以来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可查询并提供网页查询截图。</p> <p>(3) 社保缴纳证明: 提供供应商已缴存的 2025 年 6 月 1 日以来连续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p> <p>(4)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供应商已缴纳的 2025 年 6 月 1 日以来连续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 纳税证明或完</p>

	<p>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p> <p>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p> <p>(5) 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p> <p>(6) 供应商提供在投标截止日前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须提供信用中国网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相应查询结果的网站截图（查询日期为从招标文件获取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但最终投标截止日当天评审小组查询结果为准）；</p> <p>(7) 供应商须具备城乡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乙级（含乙级）及以上资质，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注册城乡规划师执业资格且具有规划类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p> <p>(8) 本项目采用信用承诺代替投标保证金，投标人须提供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投标人信用承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信用承诺书等（格式详见招标文件）；投标人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并提供截图，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www.ylcredit.gov.cn/）；</p> <p>(9)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p> <p>(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须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	--

8	磋商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算起）
9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	<p>供应商应当准备纸质磋商响应文件正本 <u>壹</u> 份，副本 <u>贰</u> 份，以及与正本内容一致的电子版壹份（PDF 和 WORD 格式，载体为 U 盘，且标注供应商名称）。纸质磋商响应文件须统一编码（要求胶装、不得出现活页）。</p> <p>各供应商在开标时无需提交纸质磋商响应文件，待结果公示后 2 个工作日内，只有成交供应商邮寄纸质磋商响应文件，具体邮寄事宜单位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p> <p>邮寄地址：陕西省榆林市高新区永昌国际东南角公寓楼二楼向蓝空间</p> <p>收件人：赵工</p> <p>收件电话：17365673300</p>
10	磋商时间及磋商地点	<p>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磋商时间和地点：</p> <p>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5 月 11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p> <p>磋商时间：2026 年 5 月 11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p> <p>磋商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8 楼开标室 1801B</p>
11	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投标信用承诺书（保证金）替代磋商保证金；
12	最高限价	<p>最高投标限价为：<u>920000 .00 元；</u></p> <p>供应商投标报价超过最高投标限价的响应文件将被否决。</p>
13	磋商报价说明	<p>磋商报价说明：</p> <p>1、磋商总价：指完成本项目所有发生一切费用（含税）</p> <p>2、磋商总价大于预算金额为无效报价。</p> <p>3、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为：92.00 万元</p>
14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15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6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详见第五章）
17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p>支持中小企业发展：</p> <p><input type="checkbox"/>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价格扣除）：</p> <p>投标人属于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均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对小型、微型企业的价格执行评审优惠如下：</p> <p>1. 对被认定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与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2. 若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则投标报价按6%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18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p>一、根据文件《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如下：</p> <p>（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二）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三）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四）批发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五）零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七）仓储业。从业人员200</p>

		<p>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八) 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p> <p>二、本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p>												
19	代理服务费	<p>招标代理服务费：</p> <p>1、采购代理机构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规定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代理服务费。</p> <p>2、支付方式：成交供应商应在领取通知书的同时，向陕西华正时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交纳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p> <p>3、采购代理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76 1751 1399 2000"> <thead> <tr> <th>服务类型/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th> <th>货物招标</th> <th>服务招标</th> <th>工程招标</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0 以下</td> <td>1.5%</td> <td>1.5%</td> <td>1.0%</td> </tr> <tr> <td>100-500</td> <td>1.1%</td> <td>0.8%</td> <td>0.7%</td> </tr> </tbody> </table>	服务类型/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服务类型/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table border="1"> <tr> <td>500-1000</td> <td>0.8%</td> <td>0.45%</td> <td>0.55%</td> </tr> <tr> <td>1000-5000</td> <td>0.5%</td> <td>0.25%</td> <td>0.35%</td> </tr> <tr> <td>5000-10000</td> <td>0.25%</td> <td>0.1%</td> <td>0.2%</td> </tr> <tr> <td>10000-100000</td> <td>0.05%</td> <td>0.05%</td> <td>0.05%</td> </tr> <tr> <td>1000000 以上</td> <td>0.01%</td> <td>0.01%</td> <td>0.01%</td> </tr> </table> <p>例如：某服物招标成交金额为 678.2 万元，采购代理服务 费计算如下： 100 万元*1.5%=1.50 万元 (500-100)*1.1%=4.40 万元 (678.2-500)*0.8%=1.4256 万元 服务费=1.50+4.40+1.4256=7.3256 万元。</p> <p>4、本项目项目属性：服务类。</p>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20	公共资源信用承诺	<p>公共资源信用承诺:进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各供应商，均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各供应商注册、登录后根据承诺事项选择相应的模板填写《信用承诺书》，并载明承诺事由，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供应商信用承诺、投标信用承诺、供应商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的承诺事由为“项目名称及标段”，并上传附件。操作指南见附件。</p> <p>供应商请将申报截图附在磋商响应文件中。</p>																				
21	政策	<p>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p>																				

		<p>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等有关规定，按照市场主导、财政引导、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p> <p>（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目前的合作银行有：北京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平安银行、中国光大银行、浦发银行、兴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秦农银行、浙商银行、中国银行、西安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排名不分先后）。</p>
22	特别提示	<p>该项目将采取“不见面”开标的形式，供应商无须到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网上直接参与开标活动。相关注意事项如下：</p> <p>1、开标当日，请各供应商在开标截止时间前至少提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登录方式有以下几种：</p> <p>IE 浏览器 输入 网址： http://111.20.184.126:8081/BidOpeningHallCS/bidhall/default/login;</p> <p>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进入；</p> <p>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选择榆林市进入。</p> <p>注：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请选择 IE11 浏览器</p> <p>2、供应商应按要求及时签到（签到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如果未签到将视为放弃投标资格），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能会就某些问题要求供应商进行在线澄清，请供应商保持在线直到评审结束；</p> <p>3、开标过程中，供应商在收到工作人员“开始解密”指令后，请及时使用 CA 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解密。</p>

	<p>解密时所用 CA 应与加密磋商响应文件时所用 CA 相同； 注：竞谈、磋商招标方式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公开招标解密时间为 60 分钟，在解密时间内供应商全部解密完成后，可提前进入开标下一阶段。</p> <p>4、相关技术问题，请咨询软件开发商： (1) 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400-928-00956、</p> <p>5、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下载方式：登录【全国公共资源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选择【服务指南】-【下载区】-点击【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进行下载、各供应商应在递交文件截止前提前下载好新点电子询标系统做好现场询标投标准备，因自身问题现场无法询标和投标的自己承担相应后果。</p>
<p>磋商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所有</p>	

(一) 总则

1、适用范围：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项目的招标。

2、名词解释：

2.1 采购人：榆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2 代理机构：陕西华正时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响应招标并且符合磋商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竞争的供应商

2.4 项目：指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榆横工业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编制项目的相关工作。

3、合格的供应商

3.1 满足磋商中对供应商所提出的全部要求。

3.2 供应商应从代理机构购买磋商文件，其他未购买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次磋商。

4、保密

参与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5、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费用，无论磋商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 磋商文件说明

6、磋商文件的组成

6.1 磋商文件依据本项目的特点及需求编制，具体包括以下内容：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商务要求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四章 磋商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五章 评审方法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构成及格式

7、磋商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7.1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磋商截止期五日前按磋商文件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代理机构，代理机构对收到的书面澄清将以书面形式在磋商截止期三日前予以答复，并通知其它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对磋商文件中有难以理**

解或有疑义的内容，须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书面资料，否则视为对磋商文件再无异议，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7.2 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五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与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3 为方便供应商对磋商文件修改或澄清内容有充分的时间进行补充修改，代理机构可延长磋商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均应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五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8、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

8.1 供应商提供在投标截止日前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须提供信用中国网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相应查询结果的网站截图（查询日期为从招标文件获取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但最终均以投标截止日当天评审小组查询结果为准）；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写

9、响应文件的构成

详见磋商文件中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及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资格证书原件。

10、磋商报价

10.1 所有磋商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单位为元，精确到分。**报价大于预算价时，按无效报价处理，本项目进行第二轮报价。本项目不公开唱价。**

10.2 供应商依据磋商文件提供的招标要求等资料并自行考虑风险因素计算磋商报价；磋商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榆横工业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编制项目应有费用，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的人员费、管理费、税金、利

润等所有费用以及应由供应商承担的义务、责任和风险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10.3 供应商必须就整个项目进行响应，不得将整个项目中的内容拆开响应。拆开响应的，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10.4 凡因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磋商供应商自负。磋商响应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

11、响应文件的编制

11.1 供应商应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要求，准备一份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和“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的副本，每套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封面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

11.2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11.3 供应商名称应填写全称。

11.4 因字迹潦草、表述不清或不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编制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所引起的对供应商不利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11.5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

11.5.1 电子磋商文件下载。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 中选择项目点击“我要投标”，参与投标活动。然后即可在【我的项目】中点击 “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 电子磋商文件。

11.5.2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供应商可在全国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 “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36)”，并升级 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磋商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

11.5.3 制作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

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

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CA 锁购买：榆林市市民大厦三楼窗口，电话：0912-3515031

12、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 投标人须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及 2024 年度企业年检报告；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企业赋码后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赋码的财务审计报告，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以来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可查询并提供网页查询截图。

(3) 社保缴纳证明：提供供应商已缴存的 2025 年 6 月 1 日以来连续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供应商已缴纳的 2025 年 6 月 1 日以来连续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6) 供应商提供在投标截止日前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须提供信用中国网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相应查询结果的网站截图（查询日期为从招标文件获取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但最终均以投标截止日当天评审小组查询结果为准）；

(7) 供应商须具备城乡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乙级（含乙级）及以上资质，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注册城乡规划师执业资格且具有规划类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8) 本项目采用信用承诺代替投标保证金，投标人须提供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

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投标人信用承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信用承诺书等（格式详见招标文件）；投标人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并提供截图，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www.ylcredit.gov.cn/>）；

（9）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须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3、磋商有效期

13.1 响应文件从磋商之日起，磋商有效期为 90 日历天。响应文件中所有要求的证明文件的有效期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磋商，采购人有权拒绝。

13.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磋商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其保证金不被没收。对于同意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保证金的有效期，有关退还和没收保证金的规定在磋商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14、磋商保证金：

磋商信用承诺书（保证金）替代磋商保证金；

（四） 响应文件的提交

15. 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5.1 本项目采用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形式。编制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

15.1.1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下载。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 电子交易平台·> 企业端】后，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选择项目点击“我要投标”，参与投标活动。然后即可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磋商响应文件。

15.1.2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供应商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 服务指南·> 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 服务指南·> 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磋商响应文

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

15.1.3 制作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

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CA 锁购买：榆林市市民大厦三楼窗口, 电话：0912-3515031

16.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6.1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可于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磋商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17. 磋商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7.1、供应商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后，且在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

17.2 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先从电子交易平台上撤回旧版，再重新提交新版。

17.3 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对其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18. 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磋商响应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18.1 逾期提交电子磋商响应文件；

18.2 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与本项目不相符；

18.3 供应商拒绝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18.4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未带 CA 锁、或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磋商响应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磋商响应文件；

18.5 上传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无法打开。

（五）磋商与评标

19、磋商

19.1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会议。

19.2 磋商会议开始时，供应商将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解密，由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按照电子开标程序完成电子开标程序。各供应商的每轮磋商报价不予公布。

19.3 磋商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9.4 采购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存档备查。

20、磋商小组

20.1 根据本次招标项目的特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

20.2 本项目磋商小组由采购人和专家组成，专家产生方式符合国家有关评审专家产生方式的规定。

20.3 磋商小组成员对各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并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21、评审

21.1 磋商小组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择优的原则，对所有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评审，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21.2 评审过程的保密：评审应在严格保密的状态下进行，在响应文件的评审、比较、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向采购人和磋商小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报价被拒绝；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成交供应商就评审过程以及未能成交原因做出任何解释。未成交供应商不得向磋商小组成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索问评审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21.3 供应商或磋商响应文件出现的下列情形将按照无效响应文件处理，由磋商小组否决其磋商：

21.3.1 未按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21.3.2 不具备磋商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或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

21.3.3 响应文件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导致磋商响应文件不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21.3.4 报价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或明显低于市场正常工资；

21.3.5 服务期、付款方式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21.3.6 无磋商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磋商文件要求的；

21.3.7 属于磋商文件中所列无效响应情形的；

21.3.8 与磋商文件要求条款有重大偏离的；

21.3.9 逾期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21.3.10 提交的响应文件与本项目不相符；

21.3.11 供应商拒绝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21.3.12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未带 CA 锁、或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磋商文件编制磋商响应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响应文件；

21.3.13 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无法打开；

21.3.14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1.3.15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1.4 评审程序及办法

21.4.1 磋商小组对各个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先进行资格审查，磋商小组再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全都合格的供应商才有参加磋商与承诺的资格。

21.4.2 资格审查内容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

21.4.3 符合性审查内容为：详见评标办法

21.5 磋商

21.5.1 磋商小组根据各磋商供应商响应文件响应情况决定是否与各供应商进行磋商，磋商方式为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与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1.5.2 经磋商小组评审，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才具有最后报价的机会。供应商应按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进行最后报价，最后报价现场不公布。该磋商报价为不可更改价格，作为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依据。

21.5.3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其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果其不能在磋商小组规定时间内够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报价的合理性，其最后报价为无效报价。

21.5.4 评委会各成员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以最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21.6 评审方法

磋商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提出成交候选人。

(六) 定标、中标通知与签约

22. 定标程序

22.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方法的规定对供应商进行评审排序，推荐第一、第二、第三名中标候选人，作为评标结果。评标结果由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确认。

22.2 采购人根据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列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为中标人。

22.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在规定期限内未能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磋商文件要求递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22.4 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评标后直接确定中标人。

22.5 中标人确定之后，中标结果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22.6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公示期间提出。

23. 中标与落标通知

23.1 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之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4. 中标合同的签订

24.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和中标人磋商响应文件(包括评标中形成的澄清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中标人的磋商响应文件(包括评标中形成的澄清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4.2 采购人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二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

25.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25.1 中标单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25.2 招标代理服务费金额为:参照国家标准(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服务类收取。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26. 其他

26.1 磋商响应文件属于(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见磋商响应文件格式附件),在评标方法中享受评标价格优惠折扣(详见评标方法)。

26.2 磋商响应文件属于(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磋商响应文件格式附件)及有相关部门的残疾人认定证明文件的,在评标方法中享受评标价格优惠折扣(详见评标方法)。

26.3 磋商响应文件属于(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的监狱企业,提供监狱企业声明函及有相关部门的认定证明文件的,在评标方法中享受评标价格优惠折扣(详见评标方法)

26.4 质疑

26.4.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6.4.2 供应商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6.4.3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递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4.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26.4.5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26.4.5.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6.4.5.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26.4.5.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26.4.5.4 事实依据；

26.4.5.5 必要的法律依据；

26.4.5.6 提出质疑的日期。

26.4.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26.4.6.1 质疑供应商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

26.4.6.2 质疑供应商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26.4.6.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26.4.6.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函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26.4.6.5 应当提交授权书而未提交的；

26.4.6.6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26.4.6.7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或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质疑的；

26.4.6.8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26.4.7 质疑答复

26.4.7.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26.4.7.2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

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项目所在地财政局提起投诉。

26.4.8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26.4.8.1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形式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华正时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7365673300

递交地址：陕西省榆林市高新区永昌国际东南角公寓楼二楼向蓝空间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当地财政局提出投诉，质疑是投诉的前置条件。

27.其他

27.1 磋商步骤为：第一次报价---初步评审---分别磋商---第二次报价---综合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以供应商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总报价为第一次报价。分别磋商后，供应商现场填报的磋商响应总报价为第二次报价）

27.2 当第二次报价全部超过磋商文件规定的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或均低于公认的制作成本时，磋商小组有权决定是否磋商失败或进行第三次报价。当第三次报价若超出财政预算，且采购人又无力支付，磋商小组有权决定磋商失败。

27.3 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7.4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签合同的，或未能按照规定的时间提供履约担保，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按评审顺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同时报请监督机构予以通报，禁止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第三章 商务要求

本表是对合同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序号	内 容
1	采购人名称：榆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地 址：榆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业大厦 项目名称：榆横工业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编制项目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2	项目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 75 日内完成。 服务地点：按照采购人要求。
4	1、合同总价即中标价，为一次性报价，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2、付款方式和程序：乙方提交规划方案，专家评审会通过 10 个工作日，向乙方支付合同额的 50%；乙方提交最终规划方案成果后 10 个工作日，向乙方支付合同额的 50%。
5	知识产权： 供应商应对所供产品具有或已取得合法知识产权，供应商应保证所供产品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供应商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如因此影响到采购人的正常使用，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供应商应无条件向采购人退回已收取的全部合同价款。
6	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未按合同或磋商文件要求提供产品或供应的产品质量不能满足采购人技术要求，采购单位有权终止合同，甚至对供应商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规划编制合同

项目名称：_____

发包方（甲方）：_____

承包方（乙方）：_____

设计等级：_____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发包方（全称）：_____（甲方）

承包方（全称）：_____（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及国家、陕西省、榆林市现行有关法规及规范等，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名称及规模

项目名称	规模
榆横工业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编制	榆横工业区 107 平方公里范围

二、乙方向甲方交付的规划编制文件

（一）规划范围

榆横工业区 107km² 范围内的项目。

（二）规划编制主要内容

- 1、在上位规划指导下，按相关法律、法规、标准和技术规范，结合园区实际，落实园区发展目标，分解至各个园区发展单元，形成建设发展任务和规模管控建议。
- 2、构建合理园区功能布局、道路交通、市政安全、建设管控等布局方案，支撑园区的开发建设。
- 3、深化相关基础保障专项研究，重点关注园区安全保障与道路交通体系。
- 4、完成榆林市、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详细规划的规划编制、成果体系、成果入库等相关要求。
- 5、保障园区建设和项目落地，为核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法定依据。

（三）成果要求

要求设计单位提交的成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项目	具体内容	
榆横工业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编制	规划说明书 /	符合国家相应编制办法技术标准要求；对规划区的定位、范围、规模及交通组织进行分析研究；
	文本	规划编制说明

	现状图 纸	区位关系图
		国土空间现状图
		土地权属现状图
		用地资源现状分布图
	规划图 纸	单元控制线规划图
		单元空间结构规划图
		单元土地使用规划图
		单元开发强度图
		单元建筑高度控制图
		单元蓝绿系统及开敞空间规划图
		单元综合交通规划图
		单元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规划图
		单元供水工程规划图
		单元污水工程规划图
		单元雨水工程规划图
		单元供电工程规划图
		单元燃气工程规划图
		单元供热工程规划图
		单元通信工程规划图
		单元环卫工程规划图
单元综合防灾规划图		
单元地下空间利用规划图		
单元竖向规划图		
单元总体城市设计规划图		

		单元历史文化保护规划图
		单元实施时序安排规划图

(四) 规划成果提供方式

- 1、规划设计文字说明及图纸 A3 规格缩印本 8 套；
- 2、提供含全部设计文件的光盘 3 套（整套图纸采用 jpg 格式，另外用地规划图须提供 Autocad 的 dwg 格式，说明文本采用 pdf、doc/rtf/wps 等国际通用格式）。

三、 进度安排

本合同项下所有工作应在合同签订后 75 日内完成，具体进度如下：

	阶段时间	工作内容	工作成果
第一阶段	1 个月	现状调研、基础资料收集现状情况整理及基础研究	现状基础分析图纸及初步研究定位
第二阶段	15 天	规划初步方案与建设单位进行方案对接	形成国土空间详细规划方案初稿
第三阶段	15 天	根据上一阶段工作内容，深化完善	完成规划方案评审稿，准备方案评审
第四阶段	15 天	根据评审报告修改最终成果，并配合建设单位进行项目报审	提供最终规划设计成果

四、 规划设计费及付款方式

本规划设计总收费人民币_____万元, 大写人民币: _____, 包括项目从踏勘现场至提交经评审通过的最终设计成果全过程的所有费用（含该项目方案专家评审费和交通费等相关费用）。

付费次序	付费比例%	付费额(万元)	备注
第一次付费	50%		乙方提交规划方案，专家评审会通

			过后 10 个工作日，向乙方支付合同额的 50%；
第二次付费	50%		乙方提交最终规划方案成果后 10 个工作日，向乙方支付合同额的 50%。

五、甲方责任、权利

- 1、甲方按本合同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供资料及文件。
- 2、甲方提供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或评审会时间延期或规划设计费未及时到位，乙方按本合同规定交付设计文件的时间顺延。
- 3、甲方变更委托规划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供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乙方设计需返工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合同（或另订合同）外，甲方应按乙方所耗工程量向乙方支付返工费。
- 4、甲方应按本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及时向乙方支付设计费用。

六、乙方责任、权利

- 1、乙方应按合同规定向有关部门汇报，负责提供所需的汇报资料。应按合同规定的进度、提交质量合格的规划设计成果，并对其负责。
- 2、乙方在承担本合同项目规划设计期间，应对方案汇报提供技术服务，参加有关部门设计审查会议及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出原定计划任务书范围内的必要调整补充。
- 3、乙方负责资料搜集、现场踏勘、规划设计所需交通和食宿等费用。
- 4、乙方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及份数及时向甲方交付设计文件。
- 5、乙方提交的设计成果内容及深度应符合国家、省、市及有关法律、规范规定要求，并向甲方提供相关图纸的 DWG 等格式的全套电子文件。
- 6、乙方对因自身设计原因出现的设计文件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
- 7、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扩散、转让甲方提交的数据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有权索赔。
- 8、乙方对委托方所提供的涉密资料承担保密义务。乙方按本合同规定编制的规划设计方案及各种成果资料，不得向其他单位提供和转让。（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 9、该项目设计成果版权归甲方所有，甲方可以复制使用。乙方可以使用但不得将该成果用于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该情况，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

七、违约责任

1、在合同生效七个工作日以后，甲方或乙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双方应协商处理，并就终止或解除合同达成一致。

2、甲方应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和金额向乙方支付设计费。因甲方原因，造成项目延期或中止，甲方应出具书面说明，责任由甲方承担，并与乙方协商处理办法。

3、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提交合格的设计图纸、文件。因乙方原因，造成项目延期或中止，乙方应出具书面说明，每逾期一日减少 1%的设计费，逾期达 7 日以上，甲方可自行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全部经济损失，责任由乙方承担。

八、争议的解决

因本合同的签订、履行而发生争议的，合同各方应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进行协商；协商不成的，可以提起诉讼，双方同意由合同签订地的人民法院管辖。

九、其他

1、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由于不可抗拒因素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4、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合同。对本合同的修改与变更，必须经甲乙双方签署书面协议方可生效。

5、本合同自甲方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6、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方执_____份，乙方执_____份。

发包方（甲方）：

承包方（乙方）：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竞争性磋商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技术要求

1. 现实需求:国土空间详细规划是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核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等城乡建设项目规划许可以及实施城乡开发建设、整治更新、保护修复活动的法定依据。目前由于园区详细规划的缺失,近期建设项目仅能通过市规委会一事一议的方式出具规划条件,流程不具备合法性,限制了园区的建设实施。因此编制榆横工业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是完善园区规划管理体系,科学布局园区各类配套设施和基础设施,为开展园区开发建设提供法定依据,促进园区建设实施达到安全、低碳、环保、土地资源有效利用等目标的有效保障。

二、规划范围及内容:

(一) 规划范围

榆横工业区 107k m²范围内的项目。

(二) 规划编制主要内容

- 1、在上位规划指导下,按相关法律、法规、标准和技术规范,结合园区实际,落实园区发展目标,分解至各个园区发展单元,形成建设发展任务和规模管控建议。
- 2、构建合理园区功能布局、道路交通、市政安全、建设管控等布局方案,支撑园区的开发建设。
- 3、深化相关基础保障专项研究,重点关注园区安全保障与道路交通体系。
- 4、完成榆林市、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详细规划的规划编制、成果体系、成果入库等相关要求。
- 5、保障园区建设和项目落地,为核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法定依据。

(三) 成果要求

- 1、要求设计单位提交的成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项 目		具体内容
榆 横 工 业 区 国 土 空 间 详 细 规 划 编 制	规 划 说 明 书 / 文 本	符合国家相应编制办法技术标准要求；对规划区的定位、范围、规模及交通组织进行分析研究；
		规划编制说明
	现 状 图 纸	区位关系图
		国土空间现状图
		土地权属现状图
		用地资源现状分布图
	规 划 图 纸	单元控制线规划图
		单元空间结构规划图
		单元土地使用规划图
		单元开发强度图
		单元建筑高度控制图
		单元蓝绿系统及开敞空间规划图
		单元综合交通规划图
		单元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规划图
		单元供水工程规划图
		单元污水工程规划图
		单元雨水工程规划图
		单元供电工程规划图
		单元燃气工程规划图
		单元供热工程规划图
单元通信工程规划图		
单元环卫工程规划图		
单元综合防灾规划图		

	单元地下空间利用规划图
	单元竖向规划图
	单元总体城市设计规划图
	单元历史文化保护规划图
	单元实施时序安排规划图

（四）规划成果提供方式

- 1、规划设计文字说明及图纸 A3 规格缩印本 8 套；
- 2、提供含全部设计文件的光盘 3 套（整套图纸采用 jpg 格式，另外用地规划图须提供 Autocad 的 dwg 格式，说明文本采用 pdf、doc/rtf/wps 等国际通用格式）。

三、 进度安排

1. 本合同项下所有工作应在合同签订后 75 日内完成，具体进度如下：

	阶段时间	工作内容	工作成果
第一阶段	1 个月	现状调研、基础资料收集现状情况整理及基础研究	现状基础分析图纸及初步研究定位
第二阶段	15 天	规划初步方案与建设单位进行方案对接	形成国土空间详细规划方案初稿
第三阶段	15 天	根据上一阶段工作内容，深化完善	完成规划方案评审稿，准备方案评审
第四阶段	15 天	根据评审报告修改最终成果，并配合建设单位进行项目报审	提供最终规划设计成果

2. 技术要求

（1）所有成果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及地方相关技术标准，为核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提供法定依据。

（2）规划方案需满足安全、低碳、环保、土地资源高效利用等目标，保障园区建设实。

四、人员配置要求

1. 项目负责人：1名，具有注册城乡规划师执业资格且具有规划类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熟悉国土空间规划法规与报批流程。

2. 规划专业负责人：1名，中级及以上职称，规划类专业，负责完成规划文本编制与图纸统筹。

3. 图纸工程师：2名，中级及以上职称，规划/建筑学/市政工程相关专业，熟练掌握CAD、GIS、Photoshop等工具。

4. 现状调研工程师：1名，初级及以上职称，规划或相关专业，负责现场调研、数据整理与现状分析经验。

5. 成果校核专员：1名，初级及以上职称，熟悉规划成果规范，负责规划成果校核与归档。

（二）人员管理要求

1. 驻场要求：项目负责人需按阶段驻场开展工作，保障沟通效率。

2. 响应时效：一般技术咨询24小时内回复，紧急问题4小时内响应，现场问题24小时内到场处理。

3. 人员要求：所有人员需提供相应专业职称证书，采购方可随时核查。

五、实施与进度要求

1. 阶段管控：严格按照四阶段时间安排推进，每月提交进度报告，接受采购方监督与调整。

2. 评审配合：配合完成规划方案评审、报批等工作，根据评审意见及时修改完善成果，确保最终成果通过主管部门审批。

第六章 评审方法

一、评审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的规定，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和相应的权重分值进行综合评审后，以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人并依次排序（**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标准**）。

二、评审程序：

按照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分别磋商、二次报价、比较与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在上一步评审中被认定为无效磋商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1、对磋商响应文件的初审：

1.1 资格性审查。磋商小组将依据磋商响应文件，按照磋商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1 条所述资格要求进行资格性审查，如果供应商不满足磋商文件所规定的资格要求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1.2 符合性审查。磋商小组从磋商响应文件的完整性、有效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对磋商文件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1.2.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完整性。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构成是否有重大缺项，是否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2.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加盖公章是否合格、有效；提供的各种证明文件、数据、资料是否真实、有效。

1.2.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响应性。磋商有效期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是否满足本次磋商的特殊要求；磋商方案是否有重大缺漏项；磋商产品的技术规格是否有重大偏离；磋商商务响应条款是否有重大偏离；对合同中规定的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是否做出了实质性修改。

1.2.4 报价是否超过采购预算。

1.2.5 符合性审查具体内容依据下表进行：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符合性审查项	通过条件
1	响应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响应文件中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与本项目完全一致，且无遗漏。
2	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应包含以下内容： （1）响应函； （2）第一次磋商报价表、分项报价表（竞争性磋商文件未作要求的除外）； （3）资格证明文件； （4）供应商概况； （5）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6）响应方案。
3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签署、盖章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无遗漏。
4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5	响应文件有效期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6	磋商报价	同时满足以下条款： （1）磋商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2）第一次磋商报价表填写符合要求； （3）报价货币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4）未超出采购预算或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7	实质性条款响应	完全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各项技术/服务/商务实质性条款。
8	合同条款	完全理解并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合同条款的要求。
9	其他	完全理解并接受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对供应商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没有出现法律法规或竞争性磋商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被视为“无效响应”的情形。

2、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2.1 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磋商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做出书面说明，必要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由磋商小组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2 有效的书面澄清材料，是磋商响应文件的补充材料，成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磋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它内容。实质性变动得内容，需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4、综合评审：对于经初审合格的所有供应商，由磋商小组各成员依据磋商响应文件和最终报价，按照下列《评标要素和分值分解表》规定的内容独立进行综合评价、比较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的得分，从高到低依次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三、政策性扣减

1 政策性扣减范围

1.1 供应商符合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的，其磋商报价价格评审时将按相应比例进行扣减。

1.2 依照《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小型、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2.1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1.2.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提供或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1.2.3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中型企业提供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1.3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4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

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1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须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及 2024 年度企业年检报告；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企业赋码后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赋码的财务审计报告，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以来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可查询并提供网页查询截图。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供应商已缴纳的 2025 年 6 月 1 日以来连续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供应商已缴存的 2025 年 6 月 1 日以来连续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书面声明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信誉要求	供应商提供在投标截止日前在信用中国网（ www.creditchina.gov.cn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须提供信用中国网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相应查询结果的网站截图（查询日期为从招标文件获取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但最终投标截止日当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天评审小组查询结果为准)；	
	资质	供应商须具备城乡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乙级(含乙级)及以上资质,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注册城乡规划师执业资格且具有规划类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承诺书	本项目采用信用承诺代替投标保证金,投标人须提供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投标人信用承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信用承诺书等(格式详见招标文件);投标人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并提供截图,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 https://www.ylcredit.gov.cn/);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须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2	形式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响应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
		磋商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份数及装订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要求
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磋商报价	符合“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规定
		磋商内容	符合“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规定
		服务期	符合“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规定
		磋商有效期	符合“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规定
		保证金	符合“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规定

2、政策性扣减方式:

2.1 供应商为非联合体参与磋商的情况：

(1) 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必须将是否列入节能产品清单作为采购产品的资格条件。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2) 对列入节能清单(非强制类)、环保清单内的产品，应分别予以相应的加分或价格扣除；对于同时列入“两个清单”的产品，应当优先于只获得其中一项认证的产品。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3) 《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

(4)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5) 供应商享受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的，可用扣除后的最后报价参与价格比较。本项目价格扣除比例及相关要求见磋商须知前附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6)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可用扣除后的最后报价参与价格比较。本项目价格扣除比例及相关要求见磋商须知前附表。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可用扣除后的最后报价参与价格比较。本项目价格扣除比例及相关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8)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9) 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3、成交价格=成交供应商的有效磋商报价。

四、评审内容

4.1 磋商小组根据评分要素一览表的分值分配计算，自主打分，详细评审出各响应供应商的综合得分，并按得分从高到低排名推荐成交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价格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且评标价相同的，按技术证明及方案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评审要素和分值分解表

评审内容	评价要素	分值
价格评审	<p>1. 本次磋商设最高投标限价（采购预算）。供应商的磋商报价超过最高投标限价的视为废标，不再参与下一步评审。</p> <p>2、实质性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以有效磋商报价最低的磋商报价为磋商基准价，价格分为满分 10 分。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分值×100%。</p> <p>3、磋商报价不完整的，不进入评标基准价的计算，本项得 0 分。</p>	10 分
业绩	<p>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有 1 项得 2 分，最高得 10 分。备注：业绩以合同的复印件或扫描件为计分依据。</p>	10 分
规划编制实施方案	<p>一、评审内容</p> <p>针对本项目详细列出规划编制实施方案，方案包括：①规划编制内容②规划编制步骤和程序③规划编制工作目标。</p> <p>二、评审标准</p> <p>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p> <p>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p> <p>三、评审内容（满分 24 分）</p> <p>①规划编制内容：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4 分，满分 8 分；</p> <p>②规划编制步骤和程序：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4 分，满分 8 分；</p> <p>③规划编制工作目标：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4 分，满分 8 分。</p> <p>上述 3 项评审内容全部满足评审标准得 24 分，每有一个评审内容缺项扣 8 分，每项内容若与项目特点或需求无关、逻辑错误、原理错误、表述错误、不符合本项目涉及的相关要求的任意一种情形各扣 4 分，扣完为止。</p> <p>说明：缺陷是指内容没有结合项目实际需求、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p>	24 分
质量方案	<p>一、评审内容</p> <p>针对本项目提出质量方案，方案包含：①质量控制方案②质量保证措施方案。</p>	4 分

	<p>二、评审标准</p> <p>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p> <p>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p> <p>三、评审内容（满分4分）</p> <p>①质量控制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2分；</p> <p>②质量保证措施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2分。</p> <p>上述2项评审内容全部满足评审标准得4分，每有一个评审内容缺项扣2分，每项内容若与项目特点或需求无关、逻辑错误、原理错误、表述错误、不符合本项目涉及的相关要求的任意一种情形各扣1分，扣完为止。</p> <p>说明：缺陷是指内容没有结合项目实际需求、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p>	
<p>风险防控方案</p>	<p>一、评审内容</p> <p>针对本项目提出风险防控方案，方案包括：①风险防控制度②风险防范措施③廉洁从业措施。</p> <p>二、评审标准</p> <p>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p> <p>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p> <p>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p> <p>三、评审内容（满分9分）</p> <p>①风险防控制度：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p> <p>②风险防范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p> <p>③廉洁从业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p> <p>上述3项评审内容全部满足评审标准得9分，每有一个评审内容缺项扣3分，每项内容若与项目特点或需求无关、逻辑错误、原理错误、表述错误、不符合本项目涉及的相关要求的任意一种情形各扣1分，扣完为止。</p> <p>说明：缺陷是指内容没有结合项目实际需求、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p>	<p>9分</p>

<p>保密方案</p>	<p>一、评审内容</p> <p>针对本项目制定保密方案，方案包括：①保密管理制度②保密协议③保密办法④特殊人员的保密处理。</p> <p>二、评审标准</p> <p>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p> <p>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p> <p>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p> <p>三、评审内容（满分 12 分）</p> <p>①保密管理制度：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p> <p>②保密协议：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p> <p>③保密办法：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p> <p>④特殊人员的保密处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p> <p>上述 4 项评审内容全部满足评审标准得 12 分，每有一个评审内容缺项扣 3 分，每项内容若与项目特点或需求无关、逻辑错误、原理错误、表述错误、不符合本项目涉及的相关要求的任意一种情形各扣 1 分，扣完为止。</p> <p>说明：缺陷是指内容没有结合项目实际需求、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p>	<p>12 分</p>
<p>应急处置方案</p>	<p>一、评审内容</p> <p>针对在规划编制服务工作可能遇到的紧急或意外情况，制定应急处置方案，方案包括：①因特殊紧急情况规划时限响应方案②有特殊的应急服务方案及处罚补救措施。</p> <p>二、评审标准</p> <p>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p> <p>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p> <p>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p> <p>三、评审内容（满分 6 分）</p> <p>①因特殊紧急情况规划时限响应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p> <p>②有特殊的应急服务方案及处罚补救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p>	<p>6 分</p>

	<p>得 1 分，满分 3 分。</p> <p>上述 2 项评审内容全部满足评审标准得 6 分，每有一个评审内容缺项扣 3 分，每项内容若与项目特点或需求无关、逻辑错误、原理错误、表述错误、不符合本项目涉及的相关要求的任意一种情形各扣 1 分，扣完为止。</p> <p>说明：缺陷是指内容没有结合项目实际需求、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p>	
反馈机制	<p>一、评审内容</p> <p>针对本项目提供反馈机制，包括：①针对处理突发事件，分析工作开展中存在的问题，并及时向采购人提出意见和建议②针对服务工作中的常见问题进行梳理，具有的良好解决方案并及时向采购人建议。</p> <p>二、评审标准</p> <p>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p> <p>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p> <p>三、评审内容（满分 8 分）</p> <p>①针对处理突发事件，分析工作开展中存在的问题，并及时向采购人提出意见和建议：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2 分，满分 4 分；</p> <p>②针对服务工作中的常见问题进行梳理，具有的良好解决方案并及时向采购人建议：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2 分，满分 4 分。</p> <p>上述 2 项评审内容全部满足评审标准得 8 分，每有一个评审内容缺项扣 4 分，每项内容若与项目特点或需求无关、逻辑错误、原理错误、表述错误、不符合本项目涉及的相关要求的任意一种情形各扣 2 分，扣完为止。</p> <p>说明：缺陷是指内容没有结合项目实际需求、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p>	8 分
项目团队配备	<p>团队其他人员具备规划类专业高级工程师，每 1 个计 2.5 分，最高计 5 分。具备规划类专业中级工程师，每 1 个计 1.5 分，最高计 3 分。</p> <p>赋分依据：提供相对应的职称证书加盖供应商公章为计分依据。</p>	8 分
服务承诺	<p>供应商对以下内容进行承诺：①人员到位情况的承诺；②交付成果的质保期承诺（至少 1 年）及修改响应机制；③后期技术指导响应时间（如</p>	9 分

	24 小时内) 及配合度。以上内容明确、全面、针对性强, 人员配备合理, 根据响应细致程度, 每一项最高得 3 分。无承诺不得分	
--	--	--

注: 1) 若出现缺项或只有标题无内容或内容有严重错误者, 该项得 0 分。

2) 以上各项打分均由磋商小组共同认定, 如磋商小组在认定上出现意见分歧, 由磋商小组进行表决, 以少数服从多数决定原则确定, 并作记录。

3) 如磋商小组一致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磋商处理。

4) 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 比较技术得分, 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 若技术得分仍相同, 比较价格得分, 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 若磋商报价得分仍相同, 则由磋商小组无记名投票, 得票高者排序在前。

5) 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 该评委的打分按废票处理。

6) 各种计算采用插入法, 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 第三位“四舍五入”。

五、成交:

1、磋商结果报告由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确认。

2、采购人根据磋商结果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供应商, 以复函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注: 评审办法中要求提供原件的得分项, 供应商如提供原件的同时须在磋商响应文件中附相应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六、特殊情况的处理

磋商过程中, 若出现本评审方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 将暂停评审, 待磋商小组商榷后, 再进行评定。

第七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ZFCG-YGX-2026-10 号

(正本或副本)

_____项目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二〇二六年四月

目 录

(引用三级目录)

一、磋商响应函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磋商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意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要求，提供技术服务，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我公司的磋商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 元）。并对其后的磋商报价负法律责任。

3、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文档一份。

4、我方已详细阅读了竞争性磋商文件，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易形成歧义的表述和资料。

5、磋商后在规定的有效期内撤回磋商，我方愿接受有关处罚决定。

6、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与本次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且尊重磋商小组的评审结论和结果。

7、我方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 个日历天，若我方成交，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8、有关于本磋商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地 址：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邮 编： _____

供应商： 全称（公章） _____

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代表（盖章或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二、磋商报价表

2.1 磋商一览表

项目名称		备注
采购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单位名称)		
磋商报价 总价(人民币)	人民币(小写): _____ 元 大写金额: _____ 元	
服务期		
其他声明		

备注: 1. 报价总报价以元为单位, 保留 2 位小数。大小写不一致时, 以大写为准。

2. 本次报价中包括项目从踏勘现场至提交经评审通过的最终设计成果全过程的所有费用(含该项目方案专家评审费和交通费等相关费用)。

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代表: _____ (盖章或签字)

供应商名称 : _____ (盖单位章)

日 期: _____

三、商务响应说明书

采购项目名称：_____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磋商文件 商务要求	磋商响应文件 商务响应	偏离	说明

声明：1、供应商如有商务偏离，在表中逐项列明。除本商务偏离表中所列的偏离项目外，其它所有商务均完全响应磋商文件中的要求。

2、如供应商全部响应磋商文件商务要求，在“磋商文件商务要求”及“磋商响应文件商务要求”栏中填写“全部”字样，在“偏离”栏填入“无偏离”字样。

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代表：_____（盖章或签字）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日期：_____

四、 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准备编制至磋商响应文件中。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

- 一、公司简介（包括成立时间、职工人员、技术人员数、业务领域 范围、经营状况等）；
- 二、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或扫描件）。
- 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资料。
- 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书

(一)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陕西华正时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企 业 法 人	供应商名称			
	法定地址			
	邮政编码			
	网 址			
	工商登记机关			
	机构代码证号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法 定 代 表 人	姓 名		性 别	
	职 务		联系电话	
	传 真			
法 定 代 表 人 身 份 证 复 印 件	二代身份证正面都需复印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二代身份证背面都需复印 (粘贴处)		(企业公章)	
		年 月 日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陕西华正时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被 授 权 人	姓 名		性 别
	职 务		手机号码
	联系电话		传 真
	通讯地址		
	网 址		
被 授 权 项 目 与 内 容	供应商名称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授权范围	全权办理本次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联系、洽谈、签约、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及合同。	
	法律责任	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授权期限	本授权书自开标会议之日计算有效期为 日历天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市场主体名称：

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

法人代表：

承诺有效期限： 年 月 日— 年 月 日（有效期一年）

承诺内容：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本单位自愿做出以下承诺：

一、承诺本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承诺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三、承诺本单位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_____

八、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接受社会监督。若违背以上承诺，同意依据相关规定记入企业信用档案和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性质严重的，同意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和责任，并依法依规列入严重失信名单。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号：

承诺日期：

注：1.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承诺书标题按照工程类、货物类、服务类确定。2. 需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申报，须后附网上承诺截图。

投标信用承诺书

项目标段：_____

供应商：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法人代表：_____

在本项目标段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投标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供应商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磋商响应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磋商文件和磋商响应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1至3年内限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法定代表人（签章）：

供应商（盖章）：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1、本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磋商保证金，其有效期与磋商有效期一致，

后附信用中国（陕西榆林）承诺后的截图。

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供应商：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法人代表：_____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_____（单位名称）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符合依法依规应当具备的相关资质（资格）条件；具有独立承担中标项目的履约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所递交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供应商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上网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1. 承诺有效期同磋商有效期。2. 需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申报，须后附网上承诺

截图。（详见后附政府政策扫描件）

供应商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

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个人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我所递交的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无弄虚作假等情形。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供应商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供应商：_____

承诺人（签字）：_____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1. 承诺有效期同磋商有效期。2. 需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申报，须后附网上承诺截图。（详见后附政府政策扫描件）

供应商书面声明函

陕西华正时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供应商，

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4、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非联合体不分包投标声明（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参加陕西华正时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的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为非联合体磋商，本项目实施过程由本单位独立承担。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企业控股关联关系说明

1. 供应商在本项目磋商活动中，不存在与其它参与磋商供应商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1.1 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1.2 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控股。

1.3 单位负责人：_____

2. _____（填写是或否）为本采购项目前期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3. 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_____。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 供应商概况

一、 供应商基本信息

单位基本情况				
供应商全称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登记证号		单位性质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所属行业		
上年度 营业收入		资产总额		
所获得资质及 等级(国家行政 部门颁发)				
经营范围				
人员情况				
从业人员总数		管理人员 数量		专业技术人 员数量
		残疾人人数		少数族 人数
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相关供应商				
关系	供应商名称			
说明	<p>1、登记证号指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中的登记号。</p> <p>2、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不提供“上年度营业收入”。</p> <p>3、供应商应如实填写上述信息。竞争性磋商文件允许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p>			

（一）供应商性质

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应提供声明函（按下文给定格式）。未提供或未按给定格式提供声明函的，其投标产品中的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生产的产品将不能享受磋商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监狱企业投标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不做要求）。未提供证明文件的不能享受磋商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磋商文件允许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应分别提供上述声明函或证明文件，此外，还须按下文给定格式提供联合体协议书。投标联合体未提供联合体协议书的，其响应文件无效。

非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也无联合体情况的，可不提供此项内容。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第___标段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备注：项目不分标段的，第___标段空白处填写“/”。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承担的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服。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

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 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 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 会监督。

附件 3 监狱企业证明函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要求享受相关优惠政策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备注：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七、响应方案

供应商自主编写方案说明（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内容及要求，磋商文件评分办法）

八、 承诺书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I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签字）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年 月 日

承诺书II

致：陕西华正时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招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期
(供应商)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III

致：陕西华正时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声明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期
(供应商)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IV

致：陕西华正时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声明：近三年因产品服务问题（水货、替代品、次品、翻新品等）的不法行为记录为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本公司承诺：本次招标标的物为正品行货。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期
（供应商）（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 V

致：陕西华正时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招标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期
（供应商）（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信用承诺上报操作指南

建设诚信榆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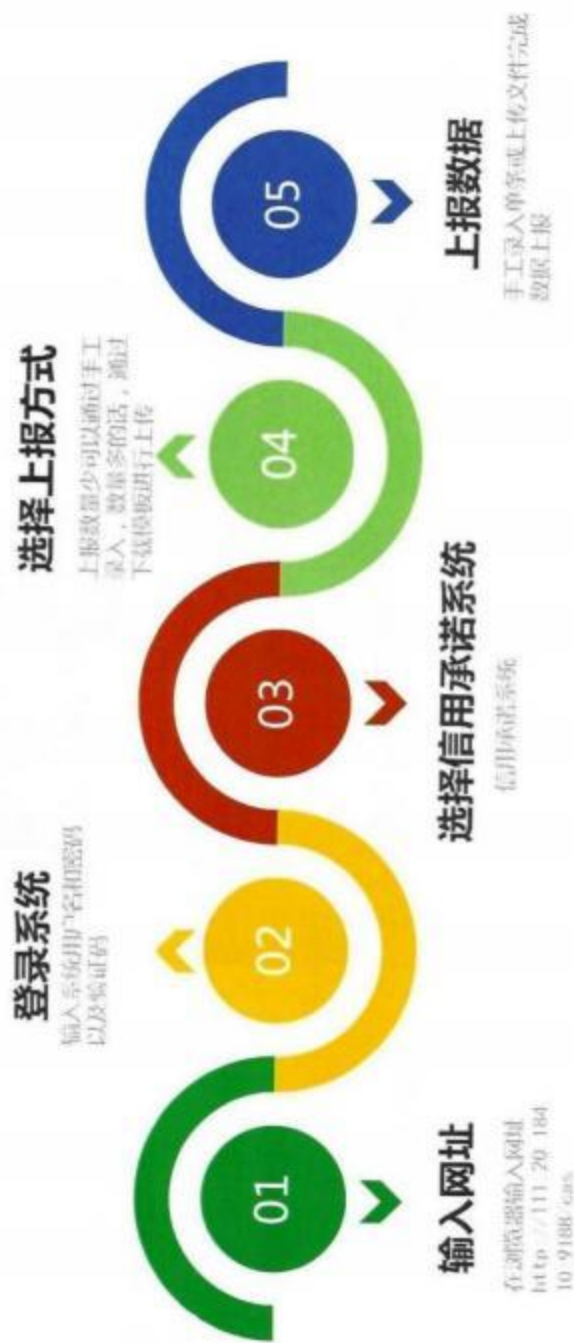
榆林市信用办

信用承诺上报 三种方式

数据上报方式



数据上报 部门上报流程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
<https://credit.yl.gov.cn>

> 全省统一身份验证
与省、市政政务服务网互通

> 信用承诺栏目
信用承诺公示、自主申报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
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信用承诺

承诺事项	承诺期限	承诺内容	承诺日期
诚信经营	2021-01-01	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诚信经营，不从事任何违法违规活动。	2021-01-01
产品质量	2021-01-01	严格执行国家质量标准，保证产品质量，不生产、销售不合格产品。	2021-01-01
环境保护	2021-01-01	严格遵守国家环保法律法规，采取有效措施，减少污染物排放，保护生态环境。	2021-01-01
安全生产	2021-01-01	严格遵守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确保生产安全。	2021-01-01
劳动保障	2021-01-01	严格遵守国家劳动保障法律法规，依法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	2021-01-01
消费者权益	2021-01-01	严格遵守国家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律法规，诚信经营，不损害消费者合法权益。	2021-01-01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
<https://credit.yl.gov.cn>

➤ 全省统一身份验证
 与省、市政服务网互通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企业登录

输入正确账号、密码

企业登录 个人登录

账号 11.168

密码

[忘记密码?](#)

立即登录

11.168.168.168 11.168.168.168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
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信用承诺书

企业名称: 山西恒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0100MA0K07000A

法定代表人: 王强

承诺事项: 1. 承诺事项 (选择项)

承诺时间: 2023-01-01

承诺事由: 1. 承诺事项 (选择项)

受理部门: 2. 输入承诺事由

承诺书内容 (系统自动补充): 1. 承诺事项 (选择项)

违约责任内容 (系统自动补充): 1. 承诺事项 (选择项)

承诺事由: 3. 输入承诺事由

承诺时间: 2023-01-01

承诺事由: 4. 履行, 否则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社会诚信代码, 1. 输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社会信用代码

- 带*号项目为必填项
- 承诺事项 (选择项)
- 承诺时间
- 承诺事由
- 受理部门 (选择项)
- 承诺书内容 (系统自动补充)
- 违约责任内容 (系统自动补充)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内容

承诺时间: 日期选择

承诺事由: 选择事由

受理部门: 选择受理部门

承诺书内容: 承诺书内容

违约责任内容: 违约责任内容

提交

➢ 带*号项目为必填项

➢ 承诺事项 (选择项)

➢ 承诺时间

➢ 承诺事由

➢ 受理部门 (选择项)

➢ 承诺书内容 (系统自动补充)

➢ 违约责任内容 (系统自动补充)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常见问题 注意事项

企业登录问题

- 网站账号注册和登录验证都是经省统一验证中心进行
- 网站只支持账号+密码方式登录
- 不支持手机短信验证、支付宝等其他方式登录
- 如果企业已在政务网注册，直接用该账号登录即可
- 如果忘记账号密码，可到政务服务网通过其他方式登录政务网查看账号

常见问题 注意事项

陕西省统一身份验证验证页面进入方式：

- 政务服务网登录地址 <https://sfrz.shaanxi.gov.cn>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页面链接
- 陕西政务服务网（榆林）页面链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带*号项目为必填项

- 承诺事项 (选择项)
- 承诺时间
- 承诺事由
- 受理部门 (选择项)
- 承诺书内容 (系统自动补充)
- 承诺责任内容 (系统自动补充)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